



2024-2025年北京地铁1-八通线、9号线、房山线、
S1线、11号线安检设备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2024-2025年北京地铁1-八通线、9号线、房山线、S1线、11号线安检设备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 无), 已由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二分公司 批准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二分公司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第43期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二分公司经理办公会会议纪要第43期)), 资金来源为 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地方), 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人为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二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地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 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招标内容与范围: 针对招标人1-八通线、9号线、房山线、S1线、11号线共计202个安检点安检设备、安检点音视频系统、安检信息化系统、有毒有害检测系统、安检标志标识(牌体及版面等)、辅助设备(包含电池耗材等)及采购合同中的备品配件等的维护保养; 车站安检法制宣传建设相关内容的维护及修复; 安检法制宣传教育基地维护; 安检点防暴器具、防暴器具架及灭火器的修复、补充等与安检工作相关的设备设施的维保服务等。

招标暂估金额: 27802104.00 (元人民币)

项目地址: 1-八通线、9号线、房山线、S1线、11号线

其它说明: 本项目服务周期: 24个月, 即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首次合同服务期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单年度合同期满前3个月内, 投标人应提出书面申请, 招标人接到申请后对其进行综合评价, 若评价平均得分达到优良80分(含)以上, 方可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且合法存续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条件的企业；（2）投标人需具有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壹级资质；（3）本招标项目采用失信被执行人否决性惩戒方式；（4）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近三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安全质量事故；（5）存在同一实际控制人、同一联系人、交叉控股等关联关系的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同一招标项目；（6）列入地铁公司失信惩戒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地铁公司及所属各单位的招标项目。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2023-11-13 17:00:00 - 2023-11-20 17:00:00

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ctc.com）下载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获取地址： www.bcactc.com

招标文件是否收费： 是

招标文件收费要求： 500元

其他说明： 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联系代理公司进行登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12-04 09:30:00

投标文件递交方法： 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企业CA电子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www.bcactc.com>）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回执。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 www.bcactc.com

其它说明： 无

六、其他公告内容

其他公告内容： 无

潜在投标单位必须下载招标文件才能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应至少有一个联合体成员下载招标文件）

七、公告发布媒介

[北京市工程建设交易信息网 \(www.bcactc.com\)](http://www.bcactc.com) ;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ggzyfw.beijing.gov.cn\)](http://ggzyfw.beijing.gov.cn) ;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八、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运营二分公司

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杨庄大街18号

联系人: 郭工

联系电话: 88935804

电子邮件: 无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人账号: 无

招标人开户行: 无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北京地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宋家庄车辆段

联系人: 韩佳霖

联系电话: 18519144401

电子邮件: bjdtgcgl2022@163.com

传真: 无

网址: 无

招标代理机构账号: 01090843500120109101682

招标代理机构开户行: 北京银行金运支行

声明: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招标项目交易中心仅提供招投标信息及开、评标场所等见证服务, 不具有行政监督管理责任, 招标过程由招标人负责组织及解释。招标人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如有违法违规行为, 招标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